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隶属于绥滨县人民政府，主要职责为：

（1）贯彻执行国家机关事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县级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服务工作，拟定县级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政策、规划和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和县直各部门机关事务工作。

（2）负责对乡镇、县直各部门后勤服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负责推进机关后勤服务和公务接待等工作的社会化改革。

（3）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公务接待相关制度及标准；负责县级机关的公务接待工作；指导乡镇、县直各部门公务接待工作；负责接待应邀来绥的重要商业团组和港、澳、台知名人士。

（4）承担推进、指导、协调全县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负责全县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估工作。

（5）负责县级领导周转房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6）承担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综合办、接待办。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编制数 21 个，实有在职人员7人(含试用期2人)，比上年增加4人。离退休人员74人，比上年增加 2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2.8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59.97	本年支出合计	759.9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59.97	支 出 总 计	759.97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
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
位：
万元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 (单 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200	政府办	759.97	759.97	759.97														
200014	绥滨 县机 关事 务管 理服 务中 心	759.97	759.97	759.97														
合 计		759.97	759.97	759.97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91	475.93	273.9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9.91	475.93	273.98			
2010303	机关服务	749.91	475.93	273.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7.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	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	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	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	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	2.83				
合 计		759.97	485.99	273.9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9.97	一、本年支出	759.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2.83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759.97	支 出 总 计	759.9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91	475.93	474.4	1.53	273.9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9.91	475.93	474.4	1.53	273.98
2010303	机关服务	749.91	475.93	474.4	1.53	273.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7.23	7.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	7.23	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	7.23	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	2.83	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	2.83	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	2.83	2.83		
合 计		759.97	485.99	484.46	1.53	273.9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61	73.61	
30101	基本工资	48.32	48.32	
3010101	基本工资	48.32	48.32	
30102	津贴补贴	12.87	12.87	
3010201	津补贴	12.87	12.87	
30103	奖金	2.35	2.35	
3010301	奖金	2.35	2.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3	4.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	3.14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3.14	3.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0.07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7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3	2.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		1.53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0.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85	410.85	
30302	退休费	401.49	401.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	401.49	
合 计		485.99	484.46	1.5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14	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0.03					0.03
合 计		0.03					0.0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政府大楼外檐保温工程	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73.98	273.98							
合 计			273.98	273.98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绥滨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22.1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4.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2.1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休费	10	离休费	8.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劳务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95.7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托儿费	10	各类	0.03	严格执行相	产出	数量	足额保	等于	100	%	22.50	

			人员 补助 支出		关政策，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 余资金	指标	指标	障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 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于 等于	5	%	22.50
长期聘用 人员工资	10	各类 人员 补助 支出	20.40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 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于 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 经费	10	定额 公用 经费	1.21	保障单位日 常运转，提 高预算编制 质量，严格 执行预算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 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 制质量 = (执 行数- 预算 数)/预 算数	小于 等于	5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 经费控 制率"= (实际 支出数 /预算 安排 数) × 100%	小于 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政府大楼 外墙保温 工程	10	其他 运转类	273.9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材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数量指 标	大于	20	%	20.00
质量 指标							质量指 标	大于	10	m/ 人	20.00	
							预算编 制到项 目率	大于 等于	10	%	4.00	
时效 指标							一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 等于	10	%	1.00	
							二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 等于	10	%	2.00	
							三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 等于	10	%	3.00	
							全年预 算资金 支出率	大于 等于	10	%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定性	优良 中低 差	/	30.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定性	高中 低	/	10.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淇县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评价年度: **2022年**

部门名称	淇县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评价年度	2022年	
部门预算支出	120.63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	万元	
部门负责人	刘磊	联系电话	0468-7864008		
部门负责人	李冰	联系电话	0468-7868917		
部门职能概述	贯彻执行国家机关事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县国家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服务工作;制定县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政策、规划和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和县直各部门机关事务工作;负责对乡镇、县直各部门后勤服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负责推进机关后勤服务和公务接待等工作的社会化改革。				

绩效评价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指标全年预计(实际)完成绩效	部门评价得分	财政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 8分	经费控制 4分	1.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99%,得10分,否则扣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99%			
		2.政府采购执行率	10	政府采购执行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98%,得10分,否则扣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98%			
		3.公用经费控制率	10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数的比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得10分,否则扣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			
		4.预算执行率	10	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预算执行率=98%,得10分,否则扣2分	预算执行率=98%			
	安全管理 3分	1.资金到位率	10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	资金到位率=98%,得10分,否则扣2分	资金到位率=98%			
		2.财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管理到位,会计核算规范	制度健全4分,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3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制度,会计核算规范			
		3.整改落实	10	对各级检查部门发现的违纪问题进行整改(以检查部门出具的检查报告为准)					
	社会效益 3分	1.经济效益	0						
		2.社会效益	15	推进机关后勤服务和公务接待等工作	完成率>90%,得15分,否则扣2分	完成率>90%			
		3.服务对象满意度	15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0%,得15分,否则扣2分	群众满意度=90%			
合计			100						

预算部门盖章: **淇县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盖章) 年 月 日

财政主管科: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纳入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管理的预算部门,将本表一式3份及电子版,报送各预算单位的部门;
2. 本表适用于部门整体支出编制预算时申报绩效目标,也在年终绩效评价;
3. 各指标分值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值为100分;
4. 三级指标可以根据预算部门实际情况自行设置,本表的三级指标仅供参考。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口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怀远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22 年收入总预算 759.9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3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支出和人员增加。支出总预算 759.9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3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支出和人员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收入预算 759.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9.97 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支出预算759.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5.99 万元，占 64%；项目支出 273.98 万元，占 3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入预算759.9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9.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59.9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3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9.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5.99 万元，项目支出 273.9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91 万元，比去年增加 705.95 万元，具体原因为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基本支出增加、原宾馆退休人员工资纳入到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中。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预算数为 7.23 万元，比去年减少 372.81 万元，主要原因为原宾馆退休人员工资纳入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预算数为 2.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86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5.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4.46 万元，公用经费 1.53 万元。

1、基本工资 48.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和每年固定调资增加。

2、津贴补贴 12.8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4.38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和每年固定调资增加。

3、奖金 2.3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71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3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12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缴费基数增长。

5、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86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5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7、住房公积金 2.83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86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8、办公费 1.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4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9、印刷费 0.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0、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1、退休费 401.49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4.36 万元， 主要原因是原宾馆新增退休人员和工资调增。

12、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 万元， 比上年增加9.36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上年原宾馆退休人员取暖补贴和菜款未纳入预算。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03 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0.03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1万元，增长66.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运行经费增加。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年初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没有安排采购预算。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共有房屋114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114平米。共有车辆9台，其中：一般业务用车9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本年度日常工作运行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服务情况为群众满意度 $\geq 90\%$ 。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绥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

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四) 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五) 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六)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七)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十、医疗卫生(类) 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职工医疗保障方

面的支出。

（一）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综合开发（款）：反映用于农业综合开发方面的支出。

（一） 机构运行（项）：反映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基本支出。

（二） 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项）：反映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其他支出。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一）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

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 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四、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

十五、离退休公用支出（类）：按照政策规定标准发给离退休人员的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

十六、职工体检费支出（类）：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费。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八、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九、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一级其他费用。

二十二、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三、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